

# 瞎眼的得看見，跛腳的得行走：殘障在聖經中的再現與批判性研究

陳文珊

東吳大學哲學系助理教授

殘障之為「何」物，往往受制於更大範圍概念架構的影響，醫學、神學、社會學等論述脈絡的不同，對殘障的概念形構亦有所不同。一般來說，在英國，殘障研究主要受到新馬克思主義的影響，因而在 1980 年代係由社會學科所主導。北美障礙研究則約在 1990 年代興起，而其發展係偏重在人文學科的範域。無論在北美或大不列顛地區，有關於聖經敘事如何建構殘障，乃至於再現殘障，仍舊在起步的階段。按殘障研究批判，傳統聖經文本的詮釋落入「身體健全主義」的窠臼中，以致於身心狀態的缺損不全，被視為是個人乃至於其先祖或疾病或鬼附或神譴所招致的結果，只能在敘事中，作為不健全、不神聖的記號或象徵，以鋪陳全能上主介入個人或社會施行審判或醫治的故事。為護衛聖經，另有殘障批判學者，指出聖經文本充斥許多對身心缺損的正面描述，比如說，在比喻解說究竟何謂上帝國時，耶穌使用的修辭是「瞎眼的得看見，跛腳的得行走」，相反地，那些看得見的，聽得到的，卻福音的信息即向他們隱藏。到底聖經文本如何看待與再現身心障礙？恐怕沒有簡單統一的答案。為此，殘障解放聖經詮釋學開始把焦點從文本，轉向讀者，嘗試將殘障解放運動與聖經詮釋關連起來，一方面解構過去聖經研究對殘障的刻板印象，另一方面，用殘障社會模式來重新詮釋聖經敘事，提出結合感知批判 (sensory criticism)、殘障文學批判與讀者回應理論的新眼光來重讀聖經敘事。本論文擬藉由文獻批判的方法，嘗試比較並分析傳統聖經詮釋與殘障解放聖經詮釋學所謂的「新眼光」的不同，指出身心缺損在聖經文本中，亦可以是出自上帝創造的多元，真正犯罪的，是造成障礙的社會而非個人，其非但與神聖無損，身心障礙者在聖經文本中甚至可能具有立場知識論 (standpoint epistemology) 的解放神學優勢。